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基於上述的各項研究結論，茲擬出下列各項之政策建議。

政策建議一：『鼓勵未升學之國中生繼續升學』

	近程	中、長程
策略	1.發展國中階段之建教合作與實習課程， 2.重視生涯與升學輔導（十二年國民基本 教育實施計畫之方案 10-1, 10-2, 10-3, 10-4） 3.補助經濟弱勢之學生繼續就讀（十二年 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方案 1-1） 4.檢討特殊地區或特殊類科的招生辦法， 鼓勵學生就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 施計畫之方案 4-2, 4-3）	3.依學生需求開設相關類科 4.檢討獎助學金制度
具體 措施	1.1 加強實用技能班等多樣性課程的開 設，鼓勵並協助學術性向較弱學生繼續 升學。 2.1 加強國中階段之生涯輔導、升學輔 導，尤其注重中輟生之輔導 2.2 落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計 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方 案 2-3） 3.1 落實補助經濟弱勢學生，縮短就讀公 私立學校之學費差距	3.1 加強各校設備與師資，以開設適合學 生需要的各類課程 4.1 寬列獎助學金的額度與申請規定，降 低學生學費負擔 4.2 放寬助學貸款的門檻
主辦 單位	訓委會、國教司、中部辦公室	技職司、中部辦公室
協辦 單位		

政策建議二：『協助各校推動學校本位的校務發展』

	近程	中、長程
--	----	------

策略	1.輔導以招生較少之科系進行轉型 2.檢討各校經費運用之相關規定，增加學校自主之彈性 3.協助各校朝優質化發展，建立特色（ <u>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方案 2-1, 2-2</u> ）	4.縮短城鄉在師資、設備上的差距 5.建立經常性的校務發展檢討機制 6.擴大學校在人事與經費上的自主權
具體措施	1.1 輔導相關類科檢討辦學目標與方向，強化招生能力 2.1 檢討各校在經費收支、募集與使用上的規定，並適度增加彈性 2.2 檢討各校發展校務基金之經驗，並協助健全其配套措施 2.3 增加各校運用設備與資源的彈性，以協助學校轉型 3.1 發展學校本位之校務發展，建立各校之特色 3.2 鼓勵各校朝量少質精之精緻化發展，建立特色 3.3 鼓勵各校檢討學校的定位，擴大學校之服務功能 3.4. 落實優質高中與優質高職之輔助方案，鼓勵學校提高教育品質	4.1 檢討就近入學獎學金或減免學費，鼓勵學生留在當地就讀 4.2 協助招生不利地區學校，充實其師資設備，協助發展學校特色，協助各地區均有優質高中 5.1 督促各校將校務發展列入重要年度事項，逐年檢討校務發展、學校定位、招生事項等等。 6.1 適度放寬各校在學費與學雜費之上下限 6.2 允許各校較大的人事自主，允許發揮師資人力的彈性運用
主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中部辦公室
協辦單位		

政策建議三：『建立兼顧就學機會與自由競爭的進退場機制』

	近程	中、長程
策略	1.強調區域內的就學機會應予保障，不因學生人數減少而受影響 2.儘速擬定公、私立不同的進退場機制 3.研議兩階段的進退場機制：先期以自願為主，其後採強制規範。	4.逐步推行強制的進退場機制 5.強化各校資訊的公開透明
具體措施	1.研擬各校最低招生人數 現階段以每班 35-40 人為原則 2.1 檢討現行之高中職校務評鑑實施方	4.1 逐步推行強制的進退場制度，要求未達一定規準之學校不能再行招生（如未達一定之招生人數、或連續三年未達招

	<p>案，強化對質差學校之要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方案 6-1, 6-2）</p> <p>2.2 檢討土地設備等校產之處理議題，協助學校順利轉型</p> <p>2.3 以自願為原則，鼓勵招生較少的學校自行轉型或停止招生</p> <p>3.1 鼓勵各校規劃並評估未來之招生計畫，列入校務發展重要項目，並逐年檢討之。</p>	<p>生最低要求）</p> <p>4.2 中長期以每班 30-35 人為目標</p> <p>4.3 研議總量管制的相關辦法，以具體公平的規準來決定「核定招生人數」的增減</p> <p>5.1 建立健全的後期中等教育學校環境，協助家長與學生瞭解並選擇學校</p>
主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中部辦公室
協辦單位		

政策建議四：『鼓勵與要求並重的教師人力資源運用』

	近程	中、長程
策略	<p>1. 強化教師專業能力、提升教師素質</p> <p>2. 彈性掌握各校兼代課教師之比例</p> <p>3. 鼓勵現職教師進行第二專長培訓</p> <p>4. 輔導教師進行教學以外之研究或服務</p> <p>5. 檢討教師基本授課節數</p> <p>6. 輔導各校開設多元之課程供學生選修</p>	<p>6. 妥慎規劃教師轉聘制度</p> <p>7. 結合教師專業發展評鑑</p> <p>8. 研議增設各班副導師</p>
具體措施	<p>1.1 通盤檢討提升教師品質與專業發展之策略與作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之方案 9-1）</p> <p>2.1 現階段各校兼代課教師之比例以 5% 為原則</p> <p>3.1 增加教師從事研究、進修、或服務之誘因</p> <p>3.2 鼓勵教師參與行政工作，或投入學生輔導，如升學輔導、就業輔導、生涯輔導等等。</p> <p>5.1 檢討教師基本授課節數，是否降低？減授時數之規定？是否採記教師研究與服務之貢獻？</p> <p>6.1 增加經費補助，協助各校支付開課鐘點</p>	<p>1.2 中長程各校兼代課教師之比例以 10% 為原則</p> <p>6.1 研議以區域性為範圍，試行教師聯合介聘，但學校保有參與與否之自主權</p> <p>7.1 將進修或服務納入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的重要項目，鼓勵教師定期進修</p> <p>7.2 適度提高教師從事專業活動或進修之壓力</p> <p>7.3 研究教師專業換證制度之可行性，或採行韓國教師輪調制之優缺點</p>

主辦單位	教研會、中部辦公室	教研會、中部辦公室
協辦單位	中教司	中教司

政策建議五：『活化學校空間並建立互惠的學校與社區關係』

	近程	中、長程
策略	1.精確掌握各校空間之運用情形 2.鼓勵各校發揮創意，活化空間利用	3.發展學校與區域內國中的專業關係 4.發展互助互利的學校與社區關係
具體措施	1.1 健全各校空間利用之資訊以供相關決策作為參考 1.2 鼓勵利用過剩空間，充實教學活動，如設立專科教室、教學資源中心等。 2.1 鼓勵利用過剩空間，進行校際合作，以達資源共享，提高資源使用率。	3.1 鼓勵各校規劃成為「區域內各中小學之教育中心」，提供並發展中小學教師進修、專業成長的機會與空間。 4.1 鼓勵利用過剩空間，與社區合作，共享資源，發展產學合作關係。 4.2 適度開放社區利用學校空間與資源，使學校成為社區文化與學習的中心 4.3 強調學校發揮多元文化教育之功能，重視新住民的教育問題。
主辦單位	中部辦公室	中部辦公室
協辦單位		

政策建議六：『以『全國關照、地方策略』為因應少子女化政策規劃之原則』

	近程	中、長程
策略	1.發展以地區性為主的政策規劃 2.健全有關少子女化趨勢的重要資訊庫	3.全方位的政策關照
具體措施	1.1 以地區的資料為基礎，進行符合地區特性的政策規劃，以符合地區性的需要 2.1 由中央協助提供專業人才或資訊的分析，使地區性的政策規劃更為完善。	3.1 推動並檢討「國中生生涯發展輔導」、「繁星計畫」、「優質高中補助計畫」

	2.2 彙整並建立完整的資訊庫，以掌握與少子女化趨勢有關的重要資訊（如班級數的增減、教師新聘退休人數、具備第二專長之教師人數...），以供決策之參考	
主辦單位	教研會	訓委會、國教司、高教司、中部辦公室
協辦單位	各業務單位	中教司